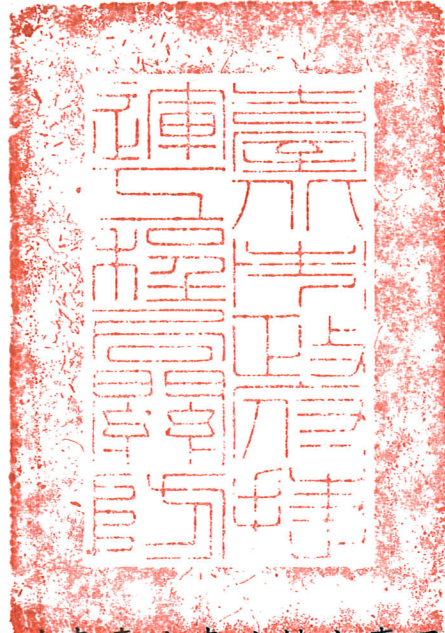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捷北字第10730084200號
附件：



主旨：公告徵求「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D1
（東半街廓）土地開發案」投資人。

依據：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辦法第14條。

公告事項：

- 一、本案公告之徵求日為107年3月31日，文件販售期間自107年3月31日起至107年10月1日止。
- 二、旨案甄選文件自107年3月31日起之辦公時間（3月31日（星期六）為正常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下午1時30分至5時）至10月1日（上午8時30分至11時）止於本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下稱發包中心）販售，費用新臺幣2萬元整。
- 三、有意申請旨案者應先將購買甄選文件費用（新臺幣2萬元整）匯款至本局台北富邦銀行營業部帳戶。戶名：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臺灣桃園機場線計畫專戶；帳號：200331755116，並備註購買人發票抬頭及購買C1/D1開發案甄選文件。續至發包中心交付匯款憑證及領取甄選文件，並

填寫資料表以利本局寄送發票。

四、旨案甄選須知相關時程如下：

- (一)甄選須知五、(一)申請釋疑收件截止日期為107年5月15日。
- (二)甄選須知八、(三)、2申請本局於定期存款單質權設定申請書用印之截止收件日期為申請書件提送截止收件5個辦公日(107年9月20日)前。
- (三)甄選須知九、(一)申請書件提送截止日為107年10月1日上午11時前。本局並於當日下午2時假發包中心會議室進行資格審查作業。(不另行文通知,申請人達二組(含本數)以上即進行啟封作業)。

五、本案申請人並須檢附與C1基地土地所有權人簽訂之合作意願書。

六、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逕洽本局承辦人:溫劉璟,電話:02-23310706。

局長 張澤雄